

“两国论”批判

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新闻局 编

(二)

九洲图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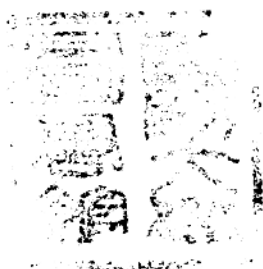
国防大学 2 069 7137 5

(74.1.15)

“两国论”批判

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新闻局 编

(二)



九州图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两国论”批判(2)/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新闻局编. - 北京:
九州图书出版社, 1999.8
ISBN 7-80114-454-6

I. 两… II. 国… III. 李登辉 - “两国论” - 批判
IV. D61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库核字 (1999) 第 40170 号

“两国论”批判 (二)

出版: 九州图书出版社 (北京市车公庄大街 6 号)

邮编: 100044 电话: 68366742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 九州财鑫印刷厂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字数: 38 千字

印张: 2

版次: 1999 年 8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5000

书号: ISBN 7-80114-454-6/D·34

定价: 3.00 元

目 录

一

- 一个中国是无可争辩的事实
..... 中共中央台办宣传局、国务院台办新闻局(1)

二

- 祖国统一的历史潮流不可阻挡 …《求是》杂志评论员(10)
驳李登辉的“两国论” ……《人民日报》观察家(13)
李登辉为何如此嚣张? ……新华社评论员(30)
“实力”救不了李登辉 ……《解放军报》评论员(32)
“挟洋”救不了李登辉 ……《解放军报》评论员(35)
“国际分裂逆流”救不了李登辉 …《解放军报》评论员(38)
假借“民意”救不了李登辉 ……《解放军报》评论员(41)

三

台湾同胞是“两国论”最大的受害者	心月(44)
坚定不移地维护一个中国的原则	晓扬(48)
李登辉的分裂图谋注定要失败	李家泉(53)

一个中国是无可争辩的事实

——评台湾当局对“特殊国与国关系论”的书面说明

中共中央台办宣传局、国务院台办新闻局

8月1日,台湾当局“陆委会”公布了一份“对等、和平与双赢——对特殊国与国关系论书面说明”。这是继7月30日“辜振甫谈话稿”之后,在中国人民强烈谴责声中,又一份顽固坚持李登辉“两国论”的辩解书。“书面说明”辩称“两国论”是“从政治、历史与法律的观点,对既存事实作明确的说明”。那么,关于1949年以后海峡两岸关系的历史、现实和法律的“既存事实”究竟是什么,必须予以澄清,以正视听。

中国只有一个,两岸绝非两国

台湾是中国的领土,海峡两岸是一个国家,绝非两个国家。这是已为全部历史、现实和法律所证明的无可争辩的事实。台湾问题是中国内战遗留的问题。解决台湾问题纯属中国的内政。

台湾自古即属于中国。从宋代到清代光绪年间,中国政府一直对台湾行使主权。1885年,清朝政府正式划台湾为单一行省。1895年,日本帝国主义通过中日“甲午战争”

强行攫取了台湾与澎湖列岛。但是,中国人民从来不承认包括《马关条约》在内的一切不平等条约,并且为废除不平等条约进行了不屈不挠的斗争。1937年7月,日本帝国主义发动全面侵华战争。1941年12月,中国政府发布《中国对日宣战布告》,明确昭告中外:所有一切条约、协定、合同有涉及中日关系者,一律废止,并郑重宣布:中国将“收复台湾、澎湖、东北四省土地”,《马关条约》自属废止之列。1943年12月中、美、英三国签署的《开罗宣言》和1945年7月中、英、美三国签署后有苏联参加签署的《波茨坦公告》都明确规定,日本应将窃取于中国的领土例如东北、台湾、澎湖列岛等归还中国。1945年8月,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接受《波茨坦公告》的条款。10月,台湾重归中国版图,置于中国主权之下。此后迄今,台湾是中国领土一部分的地位从未改变过。

1949年10月,中国人民反帝反封建革命取得伟大胜利,推翻了中华民国政府的反动统治,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中华民国政府行使中国主权的的历史至此终结。这是中国人民的历史选择。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成为全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和国际上的唯一合法代表,理所当然地继承了原来的中华民国政府代表中国行使的包括对台湾省在内的全中国的主权。从国际法的角度说,这属于政府继承的实例,为全世界所公认。1949年10月以后,虽然台湾当局还打着“中华民国政府”的旗号,但是这个所谓的“中华民国”已经完全丧失其合法性,已不再是代表中国的合法政府。李登辉所谓“两个中国并存于国际间”,从来不是事

实,不过是他的图谋和幻想而已。

1971年10月,第26届联合国大会通过第2758号决议,明确“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的代表是中国在联合国的唯一合法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安理会五个常任理事国之一”,宣告“把蒋介石的代表从联合国及其所属机构驱逐出去”。这说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作为中国的唯一合法代表的事实已被联合国接受,中国在联合国中的代表权问题从政治上、法律上、程序上都已得到公正、彻底的解决。世界上已经有160多个国家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交。1964年的中法建交,1972年的中日建交,1979年的中美建交,以及所有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交的国家,均承认或尊重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全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的事实。这是客观形势发展的必然结果,这种趋势还会发展。考虑到台湾经济发展的需要和台湾同胞的实际利益,我们对台湾与已经同中国建交国家的民间经济、文化往来,从来不持异议。如果台湾当局假借“民意”,以所谓“扩大国际生存空间”为借口,在国际上搞“两个中国”、“一中一台”的分裂活动,那是决不允许的,必须坚决反对。

国家的领土和主权不容分割。维护国家领土完整,是每个国家的神圣权利,也是国际法的基本原则。国家主权属于该国全体人民,而不属于该国某一地区的某一部分人,也绝不允许任由某一地区的某一部分人来肆意改变。虽然海峡两岸尚未统一,但是台湾是中国领土一部分的地位并没有改变,中国拥有对台湾的主权也没有改变,海峡

两岸仍然是现实的一个中国。无论李登辉提出什么“两岸关系定位为国家与国家,至少是特殊的国与国关系”或“一个中国指的不是现在,而是未来”等等论调,都改变不了上述事实。“书面说明”尽管列举“特殊两国论”的几个所谓“特殊性”,但在中国的主权和领土不容分割这个最根本的问题上,仍然顽固坚持李登辉所主张的海峡两岸已经分裂为两个国家、中国的主权和领土已经被分割的谬论,因此,其本质还是“两国论”。

一个中国原则是两岸平等对话与谈判的基础

“书面说明”辩称“特殊两国论”是为了确立两岸“平等谈判”的地位,这完全是违背事实的谎言,是企图打着“平等”的幌子,骗取国际舆论的同情,达到分裂国家的目的。

众所周知,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自 1979 年实行“和平统一、一国两制”的基本方针起,即一贯主张通过平等谈判实现和平统一,并为此进行了积极的努力。1981 年 9 月 30 日,叶剑英委员长提出,“建议举行中国共产党和中国国民党两党对等谈判”。1983 年 6 月 26 日,邓小平同志更明确地提出,“建议举行两党平等会谈,实行第三次合作,而不提中央与地方谈判”。1992 年 10 月 12 日,江泽民总书记针对台湾政治的变化,进而提出“在一个中国的前提下,什么问题都可以谈,包括就两岸正式谈判的方式同台湾方面进行讨论,找到双方都认为合适的办法”。1995 年 1 月 30 日江总书记在《为促进祖国统一大业的完成而继续奋斗》的重要讲话中明确指出,在一个中国的原则下,“政治

谈判的名义、地点、方式等问题,只要早日进行平等协商,总可找出双方可以接受的解决办法”。以上表明,尽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代表全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但为了照顾台湾当局关于平等谈判地位的要求,我们一直不提中央对地方的名义与台湾方面谈判,也没有说过台湾是“叛离的一省”。事实上,1992年开始的海峡两岸关系协会与台湾的海峡交流基金会的商谈一直是在平等的地位上进行的。实践证明,在一个中国原则下,完全可以找到两岸平等谈判的适当方式。我们还主张,在统一之前,在处理两岸关系事务中,特别是在谈判中,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就是坚持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中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不容分割。所有以实事求是的态度看待两岸关系的人,都会感受到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所表现出的极大诚意和博大胸怀。“书面说明”中所谓坚持一个中国原则是“霸权”表现,纯属无中生有。

台湾当局声称要跳出“政治实体对主权国家的格局”、“奠定两岸对等的基础”,实际上就是要摆脱一个中国原则。将两岸关系定位为“国与国的关系”,不是奠定两岸谈判的基础,而是要“奠定”分裂中国的基础。它充分表明台湾当局所谓寻求谈判的平等地位仅仅是个借口,继续阻止两岸对话与谈判、进而把台湾从中国分割出去才是它真正的目的。

1992年海协与海基会达成的共识是 “海峡两岸均坚持一个中国之原则”

1990年,台湾当局推动成立海基会。该会自我规定以

“中国的、善意的、服务的”为宗旨。1991年2月台湾当局制订的“国家统一纲领”，载明“大陆与台湾均是中国的领土”和“一个中国的原则”。正是注意到台湾当局和海基会有上述承诺，我们愿意与海基会接触、交流、商谈，并成立海协，在一个中国原则基础上进行两会商谈。

海协根据授权，在与海基会进行事务性商谈过程中，明确指出海峡两岸同胞交往中的具体问题是中国的内部事务，应本着一个中国原则协商解决；在事务性商谈中，只要表明坚持一个中国原则的基本态度，可以不讨论一个中国的政治涵义。1992年8月1日，台湾当局的“国统会”就海基会与海协商谈事务性协议时有关“一个中国”涵义问题作出“结论”，确认了“海峡两岸均坚持一个中国之原则”。8月27日，海协负责人发表谈话指出：“明确这一点，对海峡两岸事务性商谈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它表明，在事务性商谈中应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已成为海峡两岸的共识。当然，我会不同意台湾有关方面对‘一个中国’涵义的理解。我们主张‘和平统一、一国两制’，反对‘两个中国’、‘一中一台’、‘两个对等政治实体’的立场是一贯的。”

1992年11月16日，海协与海基会就在事务性商谈中各自以口头方式表述“海峡两岸均坚持一个中国之原则”达成共识。海协的具体表述是“海峡两岸都坚持一个中国的原则，努力谋求国家的统一。但在海峡两岸事务性商谈中，不涉及一个中国的政治涵义”；海基会的具体表述是“在海峡两岸共同努力谋求国家统一的过程中，双方虽均坚持一个中国的原则，但对于一个中国的涵义，认知各有

不同”。这里,海基会和海协各自向对方明确承诺坚持一个中国原则,追求国家统一。但两会是就“海峡两岸均坚持一个中国之原则”达成口头共识,至于一个中国的涵义,海协说“在事务性商谈中不涉及一个中国的政治涵义”,海基会说“认知各有不同”,充分说明两会从未就一个中国的涵义的“各自表述”达成共识。简言之,双方以各自表述的方式表明坚持一个中国原则的态度是共识,而一个中国的内涵,双方既未讨论,也根本没有共识。台湾有关方面将这一共识歪曲为“一个中国、各自表述”是不符合实际情况的,其意图是为了在“各自表述”的名义下塞进分裂主张。随着李登辉制造“两个中国”分裂活动的加剧,这一表现更为明显。如今,“书面说明”在“各自表述”的名义下,自称“双方自此就一个中国可以各说各话”,竟然把一个中国表述为“两个中国”即“特殊的国与国关系”与“两国论”,这就彻底暴露了台湾当局歪曲 1992 年两会共识的真实用心。“书面说明”毫无诚意回到 1992 年的两会共识,而是企图把李登辉“两国论”的分裂主张强加于两岸对话。这是绝对不能得逞的。

“特殊两国论”是对两岸关系及亚太地区 和平与稳定的蓄意破坏

一个中国原则是实现和平统一的基础和前提,也是两岸关系健康发展和两岸对话的基础和前提。离开了一个中国原则,两岸对话谈判的基础就不复存在,和平统一也

将变为不可能，两岸关系也必然出现紧张和倒退，台湾海峡局势就无和平安定可言。“特殊两国论”是对 13 亿海峡两岸全体中国人民的蓄意挑衅，李登辉必须对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承担责任。

“书面说明”妄称李登辉的“特殊两国论”“充分反映了”台湾 2200 万人民的“心声”，这完全是对台湾同胞感情的亵渎。求和平、求安定、求发展是广大台湾同胞的最大心愿，也是台湾同胞的切身利益所在。“特殊两国论”蓄意挑起两岸冲突和对抗，必将导致台湾社会持续动荡不安，严重损害台湾同胞的利益。“特殊两国论”一日不收回，台湾海峡局势就难以保持和平稳定，台湾就一日不得安宁。

十多年来，经过两岸同胞的共同努力，两岸人员往来和交流不断扩大，两岸经济合作、互补互利的局面正在逐步形成，在一个中国原则下，两岸政治、经济等对话正待继续深入。然而，正当两岸同胞期待两岸关系取得进一步发展之时，李登辉迫不及待地公开抛出“两国论”，彻底毁弃两岸关系正常发展的基础，破坏了台湾海峡局势和平、安定的现状。为了把台湾从中国分割出去，他不顾台湾人民的安全、利益、福祉，孤注一掷，将 2200 万台湾同胞推向灾难的深渊。这证明李登辉不仅是两岸关系发展的绊脚石，更是台湾人民利益的背叛者。

“特殊两国论”公然挑战举世公认的一个中国原则，不仅严重破坏海峡两岸关系，也必将危及亚太地区的和平与稳定。不管“书面说明”怎样为李登辉开脱，李登辉都是国际社会的“麻烦制造者”。

发展两岸关系、实现祖国统一,是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体中国人民的共同愿望和神圣的历史使命,是不可阻挡的历史发展潮流。“特殊两国论”没有出路,而用诡辩来欺骗国际舆论也挽救不了李登辉。李登辉分裂中国,必然落得身败名裂的下场。台湾当局只有彻底抛弃“两国论”、“特殊两国论”,回到一个中国原则的立场上来,才是唯一的明智之举。中国政府和中国人民有决心、有能力维护国家的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我们将继续坚持“和平统一、一国两制”的基本方针,全面贯彻执行江泽民主席在《为促进祖国统一大业的完成而继续奋斗》重要讲话中提出的八项主张,和广大台湾同胞一道,坚定地维护一个中国的原则,为发展两岸关系、早日实现中国的完全统一作出不懈的努力。

(1999年8月13日《人民日报》)

祖国统一的历史潮流不可阻挡

《求是》杂志评论员

7月9日,李登辉在接受一家外国电台的采访时,公然将两岸关系定位在“国家与国家,至少是特殊的国与国的关系”。这一赤裸裸的分裂言论,是对国际社会公认的一个中国原则的彻底否定和严重挑衅,是李登辉逆历史潮流而动,在分裂国家、阻挠祖国统一的道路上迈出的极为危险的一步。

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李登辉上台伊始,就一直图谋把台湾从中国分割出去。从“两个对等的政治实体”论,到鼓吹“中华民国在台湾”,再到主张把中国分成“七块”,直至现在公然将两岸关系定位为“国与国的关系”,彻底撕下了他的最后一点伪装,充分暴露了他分裂祖国的丑恶嘴脸。

李登辉的分裂言论是对国际社会的公然挑战。迄今为止,包括联合国和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在内的国际社会公认,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中华人民共和国是中国唯一合法政府。海峡两岸目前虽未统一,但台湾是中国领土一部分的事实没有改变,也不容改变;中国拥有对台湾的主

权没有改变,也不会改变。

李登辉的倒行逆施完全违背了台湾人民的意愿。这次他的“两国论”一出笼,立刻引起岛内舆论大哗,台北股市连遭重挫。台湾一些政界人士指出,“两国论”“已将两岸好不容易建立的和谐互动的气氛破坏殆尽”。台湾工商界人士则认为,李登辉的“两国论”使两岸关系受到冲击,将不利于两岸经贸往来与台湾经济的发展。

李登辉冒天下之大不韪,完全低估了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维护国家主权、尊严和领土完整的坚定决心,低估了全中国人民反分裂、反“台独”的勇气和力量。早在1995年1月30日,江泽民同志代表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就解决台湾问题提出的八项主张中,开宗明义地指出:“坚持一个中国的原则,是实现和平统一的基础和前提。中国的主权和领土决不容许分割。”在党的十五大报告中,江泽民总书记再次庄严地向全世界宣告,中国共产党人把完成祖国和平统一大业作为自己的历史重任,不管在实现祖国完全统一的道路上还有多少艰难险阻,我们完全有决心、有能力最终解决台湾问题。

曾经创造过五千年灿烂文明史的中华民族,也是世界历史上具有最强大生命力和凝聚力的民族之一。祖国统一是中华民族最重要的价值准则之一。我们的先人曾经为祖国的统一和民族复兴作出过无数可歌可泣的牺牲。台湾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神圣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早日结束目前海峡两岸分裂的令人痛心的局面,是每一个中国人不可推卸的历史责任。不如此,我们无以告慰于列祖列

宗,也无法向子孙后代交待。

祖国统一的历史潮流不可阻挡。任何人违背历史潮流,无论他使用什么伎俩,最终都将逃脱不了历史的无情惩罚。我们奉劝李登辉之流,必须悬崖勒马,认清形势,立即停止一切分裂祖国的罪恶活动,否则,必将落得身败名裂的下场!

(1999 年第 15 期《求是》杂志)